

关于开展第 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教务处〔2020〕33号

各单位：

按照《陕西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组织开展第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陕教〔2020〕133号）精神，2020年9月14日至20日是第23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为组织好我校推普周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大力推广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积极作用。

二、活动主题

本届推普周主题为：同讲普通话，携手进小康。

三、活动内容

（一）营造浓厚推普宣传氛围。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脱贫攻坚决战之年、“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和“十四五”规划谋划之年。各单位要紧扣本届推普周主题，结合部门专业特点，认真制定活动方案，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宣传活动。

以主流媒体、新媒体、公共场所为阵地，加大宣传力度，尤其是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汇集各专业推普宣传活动，展示推普成果，打造全方位、全媒体、广覆盖宣传矩阵，扩大传播影响，在全校营造推广普通话的浓厚氛围。

（二）举办积极推普教育活动。结合中华经典诵读工程，通过诵读、书写、演讲、写作等多种语言文化实践形式，充分发挥个主业特色，编写、编导、展演语言文字助力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方面的作品，不断增强广大师生的文化自信，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良好基础。

三、活动形式

1. 通过微信、微博、单位网主页等平台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规范知识；

2. 制作板报，印发《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及规范知识宣传手册》，真正将本届推普周宣传工作的指导思想深入人心；

3. 举办“同讲普通话，携手进小康”主题班会；

4. 举办新生中华经典诵读、书写和演讲等系列教育活动。

四、相关事宜

各学院根据本学院情况制定推普周活动方案，并将计划开展的主要活动简要文字材料、照片原图等提前告知语委办，语委办将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观摩。请各学院于活动结束后对本单位活动的开展情况认真总结，于9月18日（周五）前将推普周活动的资料（活动方案、图片、文字、音频和视频）和活动总结纸质版报送学校语委办。

教务处

2020年8月31日

— 2 —